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EYI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台山市北坑工业园)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17 年 6 月



目 录

序 号	议案名称
1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6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商业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一、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而2016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在这一年，我国进一步提出了“健康中国2030”的宏伟规划，在“共建共享、全民健康”的战略主题下，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国家药物政策、强化药品安全监管，是保障人民用药安全，促进健康产业繁荣发展必要前提。在这样的政策及监管环境下，报告期，公司坚持“以成熟品牌为依托，以优势品种为核心”的经营战略，围绕“加大内部整合，形成协同效应”的经营计划，在公司管理团队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实现了营业收入65,585.68万元，同比增长26.97%，净利9,477.70万元，同比增长16.86%的经营业绩。有关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情况报告如下：

1、内部资源整合，协同效应显著

2016年，公司主要围绕产品结构、品牌和营销网络及队伍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

经过内部资源整合后，公司产品的产销得到优化，销售网络及人员得到融合，品牌定位更为清晰，销售政策实现了统一，止咳宝片等核心产品以及公司的整体业绩均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2016年度，以止咳宝片为核心的中成药销售收入达到了2.31亿元，比去年同期净增长28.3%，在销售增长的同时，公司内部资源整合后在成本方面更利于整体有效控制，体现在尽管大部分中药材采购价格涨幅较大，但公司中成药的整体毛利率



比同期增长了3.12%，呈现出较好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另外，在公司的广告宣传费、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等费用增幅较大的情况下，2016年度仍实现净利润达9,477.70万元，同比增长16.86%，保持了稳健的增长，足见内部资源整合的协同效应比较显著。

2、内部管理加强，流动资产使用效率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在加大内部资源整合的同时，加强了公司的内部管理，初步实现了供、产、销“一体化”经营，促进了内部分工明确和协作高效，在公司流动资金压力较大的情况下，流动资产使用效率的提高，缓解了财务压力。一是公司在加强经销商管理的同时，加大了应收账款和货款结算方式的管理，在销售收入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回收较好，比同期下降了2,781.81万元；以银行承兑方式收回的款项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应收票据的期末余额亦比同期下降。二是加强采购统一管理，实行经济批量进货，提高了效率。2016年度，在销售收入增长的同时，营业成本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6,007.38万元，但公司的存货及预付货款同比下降，降低了存货对资金的占用，提高了使用效率。三是由于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导致公司其他未能开展一致性评价的产品，以及未来随着范围扩大陆续入围的抗感染类产品，其未来面临市场的不确定性，公司终止了“抗感染药物等产品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的实施，将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流动资金压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银行融资借款多，利息费用对净利影响较大

报告期末，公司通过银行融资借入的款项达到了4.03亿元，比去年同期净增长了5,357.50万元。2016年度，在销售收入增长的情况下，为了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增加了短期流动资金借款。由于当期银行借款多，利息费用增长较大，报告期支付的利息费用达到了1,733.30万元。利息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达到了2.64%，影响销售净利率达到2.25%，是当期净利润的15.54%，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大。

4、积极开展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

公司对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高度重视，前期进行了相关品种的筛选、市场前景分析以及研发机构调研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自身产品生产特点、销售情况等，筛选出部分潜力大的品种，与相关研发机构进行研究合作，开展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工作。尽管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的投入较大，但随着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开展，对公司提高药品生产的技术工艺水平、优化调整产品结构等均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现有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根据其工作细则行使职能，为公司治理的规范性作出应有的贡献。

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所有会议召开都能按照程序及规定进行，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 年 1 月 8 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终止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行对象签署终止认购协议的议案》 3、《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9、《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1、《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18 日	1、《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 2016 年研发经费预算的议案》 10、《关于商业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16 年 4 月 27 日	1、《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22 日	1、《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审议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9 日	1、《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5、《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7、《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9、《关于组建企业集团的议案》 10、《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4 日	1、《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第三季报告的议案》
8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2016 年 12 月 5 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1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3 月 1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7、《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2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28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6、《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 2016 年研发经费预算的议案》 9、《关于商业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3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0 月 2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5、《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7、《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9、《关于组建企业集团的议案》
4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2 月 22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以上 4 次股东大会全部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落实和执行，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1)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以及申请银行授信等事项进行了审核。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就定期报告的制定、续聘公司审计机构、审议财务决算报告、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以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进行了审核。

(3)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对 2015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及薪酬给予确认，并提议新一届董事、高管的薪酬条件。

4、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8 次会议，各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备注
许丹青	8	6	2	0	
许为高	8	8	0	0	
许松青	8	1	7	0	
陈习良	8	8	0	0	
杨小龙	8	1	7	0	
尹荔松	8	0	8	0	
卢北京	8	1	6	1	

5、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



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

6、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公司证券事务部电话热线在内的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举办了 2015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在线交流。说明会期间投资者共提出问题 37 条，与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及时予以回复。

公司致力于通过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为切实保障投资者服务渠道畅通，公司安排了专职人员负责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回复互动平台提问，相关工作人员向投资者耐心解析公告信息，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

三、2017 年公司经营计划

在当前全面加强药品监管，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疗体制改革的背景下，公司密切关注发展环境和条件的深刻变化，把握医药行业发展的机遇，着力优化内部资源、完善营销网络、提升品牌知名度、加强技术创新和内部管理以及适时进行兼并收购，促进公司 2017 年经营的持续发展。

以上议案，请审议。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报告期内，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的审核工作，并提出意见和建议，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并不定期的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现将监事会 2016 年度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 年 1 月 8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终止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行对象签署终止认购协议的议案》 3、《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18 日	1、《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 2016 年研发经费预算的议案》 9、《关于商业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16 年 4 月 27 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22 日	1、《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审议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第三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9 日	1、《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组建企业集团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第三季报告的议案》
8	第三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16 年 12 月 5 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16 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公司正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对 2016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



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认真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管理、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16 年度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监督董事会建立了一系列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能够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以上议案，请审议。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16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1、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4847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58,787.63	51,654.00	26.97%	34,47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787.63	8,110.53	16.86%	8,01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787.63	7,824.47	15.83%	7,78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787.63	6,886.75	47.09%	5,73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1	14.63%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1	14.63%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1%	10.53%	0.68%	15.71%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160,318.82	159,808.38	0.32%	82,56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657.39	80,429.88	10.23%	73,564.04

二、财务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385.10	9.60%	24,527.14	15.35%	-5.75%	主要是支付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款以及按期支付海力制药股权收购款所致。
应收账款	5,915.43	3.69%	8,697.24	5.44%	-1.75%	系公司加大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力度，货款回收较好所致。
存货	15,754.48	9.83%	16,108.65	10.08%	-0.25%	
固定资产	27,534.16	17.17%	23,085.49	14.45%	2.72%	主要是海力制药二期厂房完工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7,457.93	4.65%	6,075.85	3.80%	0.85%	主要是募投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22,519.33	14.05%	17,161.82	10.74%	3.31%	系报告期内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7,800.00	11.10%	17,800.00	11.14%	-0.04%	
商誉	58,787.63	36.67%	58,787.63	36.79%	-0.12%	

2、主要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22,519.33	14.05%	17,161.82	10.74%	31.22%
应付票据	7,188.71	4.48%	8,099.67	5.07%	-11.25%
应付账款	3,239.30	2.02%	4,025.64	2.52%	-19.53%
其他应付款	14,451.53	9.01%	24,447.34	15.30%	-40.89%
长期借款	17,800.00	11.10%	17,800.00	11.14%	0.00%

(1) 短期借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5,357.50 万元，增长 31.22%，系本年度增加一年期的流动资金借款。

(2) 应付票据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910.96 万元，下降 11.25%，系上年银行承兑汇票在本年度结算所致。

(3) 应付账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786.34 万元，下降 19.53%，主要是本年度第四季度后期采购额较少所致。

(4)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9,995.81 万元，下降 40.89%，主要是本年度按期支付海力制药股权收购款所致。



3、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20,000.00	-	-	20,000.00
资本公积	23,792.64	-	-	23,792.64
盈余公积	4,363.84	627.79	-	4,991.63
专项储备	255.30	54.87	5.07	305.11
未分配利润	32,018.10	9,477.70	1,927.79	39,568.01

本年度盈余公积增加额系公司遵照《公司章程》规定按本年度母公司净利润额的10%比例计提；专项储备增加额是合并新宁制药财务数据所致，未分配利润增加额为本年度合并净利润额，减少金额为本年度母公司分配股利 1,300.00 万元和计提盈余公积 627.8 万元。

三、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65585.68	51654	26.97%
营业成本	34273.54	28266.15	21.25%
销售费用	8968.231	7436.537	20.60%
管理费用	9738.357	6424.693	51.58%
财务费用	1693.36	-31.1537	-5,535.50%
营业利润	10043.83	9176.79	9.45%
净利润	9477.704	8110.534	16.86%

1、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3,931.68 万元，增长 26.97%，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新宁制药的经营数据以及中成药、化学制剂药销售增长所致。

2、本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6,007.38 万元，增长 21.25%，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新宁制药的经营数据以及中成药、化学制剂药销售增长所致。

3、本年度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531.69 万元，增长 20.60%，主要是本年度广告费用投入增长所致。

4、本年度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313.66 万元，增长 51.58%，主要是研发费用和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5、本年度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1,724.51 万元，系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四、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89.31	58143.14	2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59.64	51256.39	2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9.67	6886.746	47.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941	9568.66	-98.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45.3	76334.92	-68.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15.1	-66766.3	-63.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04.14	36479.5	-12.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55.5	2137.73	1156.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8.645	34341.77	-85.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36.8	-25537.7	-64.22%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24.85%，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了26.97%，同时加大了应收账款的管理，销售货款回收较好。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47.09%，主要系在销售货款回收较好的同时，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情况下，采购量同比下降，相应的货款支付增加相对较少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98.64%，主要系上年度的股权收购收到的业绩承诺保证金影响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下降68.11%，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的股权收购款减少所致。

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63.73%，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的股权收购款减少所致。

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1,156.26%，主要系上期银行借款到期本期归还以及本期归还上期收到的保证金，以及支付的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85.59%，主要系本期在新增融资借款净额减少所致。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64.22%，主要系本期支付的股权收购款减



少所致。

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产负债率	44.70%	49.67%
流动比率（倍）	0.91	1.08
速动比率（倍）	0.61	0.80
利息保障倍数	9.01	25.31

公司 2016 年度的资产负债率比 2015 年度有所下降，但由于公司流动比率，特别是速动比率的下降，公司的短期偿债存在一定的压力。

六、资产营运能力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数）	8.50	7.73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42	47
存货周转率（次数）	2.15	2.56
存货周转天数	167	141

公司经过 2016 年度的内部资源整合和产品结构的调整，在对营销人员及经销渠道融合的同时，加强了对经销商的管理，在公司流动资金压力较大的情况下，公司的应收账款管理效果显著，周转效率得到了提高，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进一步缩短，但由于规模的扩大，存货周转率及周转天数下降。

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180.69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16.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41.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74.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96.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69%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696.58



以上议案，请审议。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特一药业 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9,477.70 万元，其中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6,277.90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27.79 万元后，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5,650.11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许丹青先生结合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经营状况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预期，同时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并能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向董事会提议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母公司截至 2016 年末的总股本 20,000 万股为基数，以 2016 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6.55%，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1,500.00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进行了披露，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8日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商业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由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商业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和担保，主要方案如下：

一、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8 亿元整。

1、公司向上述相关银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汇票承兑等业务，以上全部业务最高使用余额为人民币 4.5 亿元整。

2、公司向上述相关银行申请办理并购资金贷款业务，最高使用余额为人民币 3.5 亿元整。

二、担保事项。

1、公司采用信用担保的方式为上述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以抵押权属本公司的房产、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方式，为上述业务项下的债权提供抵押担保。

3、公司以存单质押、股权质押的方式为上述业务提供质押担保。

三、期限

在 2017 年 05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4 月 30 日期间，凡是本公司与上述银行发生的上述业务，本议案及涉及本议案的决议，皆产生效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